

# 中共沁水县委 办公室文件

沁办发〔2021〕16号



## 中共沁水县委办公室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沁水县新发展阶段“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县委各部委，县直各委、办、局，各人民团体，各相关企业：

《沁水县新发展阶段“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提质增效工作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

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沁水县委办公室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13日

# 沁水县新发展阶段“人人持证、技能社会” 建设提质增效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增进民生福祉，推进共同富裕，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增收，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 一、目标任务

2021 年聚焦全县全方位高质量转型发展和市定目标任务，开展大规模、多层次就业技能培训，全年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12170 人，新增技能人才 7840 人，技能人才总量累计达到 3 万人，占从业人员的 30% 以上，高技能人才总量达到 1 万人，占技能人才的 30% 以上，超标准完成国家职业技能提升“三年行动”目标。

“十四五”末，全县持证人员（含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社会工作人才）总量达到 4.4 万人，占从业人员的 55% 以上。其中：技能人才总量累计达 3.04 万人，占从业人员的 38% 以上；中高级技能人才总量达 2.43 万人，占技能人才总量的 80% 以上。到 2035 年，全民职业素质普遍提升，从业人员基本实现“人人持证”，沁水实现“技能社会”。

通过技能培训促进就业。2021 年全县新增就业 4000 人以上,其中本县和省内转移劳动力就业 3200 人,省外输出就业 8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比省定控制指标 4.5% 低 0.5 个百分点。

通过技能持证增加居民收入。2021 年全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9% 和 10% 以上。“十四五”末,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 二、精准化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一) 推动企业全面实施在岗职工技能提升培训、评价工作。企业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其中 60% 以上用于一线职工培训。2021 年,全县各级各类企业要完成政府补贴性培训 5960 人,按照每人 300 元给予企业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组织企业新型学徒培训的,给予企业每人每年不低于 4000 元的培训补贴。将以工代训政策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底,按照每人每月 300 元、最长不超过 6 个月的标准给予企业补贴。企业要全面组织职工参加技能等级评价,确保新增技能人才 7840 人。其中:县应急局负责煤炭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取得证书工作,县能源局负责煤层气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取得证书工作,县工信局负责除煤炭、煤层气以外的规上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取得证书工作,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负责小微企业培训、取得证书工作。(责任单位:县工信局、县应急局、县能源局、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二）推动县职业中学全面开展培训、评价工作。职业中学要坚持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办学定位，充分开发利用自身优质培训资源，主动面向企业、社会开展订单式、项目制等各类急需紧缺技能人才培养，重点开展新业态新模式从业人员技能培训，鼓励每名毕业生毕业时至少取得1个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2021年，由县教育部门督促县职业中学完成市定评价任务3800人。（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职业中学）

（三）面向广大劳动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评价工作。2021年，确定10家左右连续两年完成培训任务数量多、质量好、就业率高的优质社会培训机构，纳入培训机构目录清单，重点围绕脱贫劳动力、高素质农民以及灵活就业人员等各类群体开展普惠制培训，加强以持证就业为目的的菜单式、订单式、定向式、项目制培训，完成培训6210人次，其中：脱贫劳动力2510人，做到未就业人员中无证人员应培尽培。（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等）

（四）鼓励技术工人积极参加技能等级评价。对缴纳失业保险的企业职工，通过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取得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的，分别按每人1000元、1500元、2000元的标准，从失业保险基金中按有关规定给予职工个人补贴；取得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或技能等级证书的，分别按每人4000元、6000元的标准，从县财政就业专项资

金中按有关规定给予职工个人补贴。（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五）提高评价颁证质量。评价机构要依照评价标准认真组织适龄劳动力参加技能等级评价，颁发相应证书。按照规定按照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200 元、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初级工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初次取证）400 元、中级工证书 600 元、高级工证书 800 元的标准，给予评价机构评价补贴。（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 三、积极落实技能就业促进政策

（六）鼓励企业吸纳持证人员就业。支持引导企业优先吸纳培训合格的技能人员就业，对吸纳就业人数较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在有关评优评先活动中优先推荐。为小微企业与培训机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搭建对接通道。对小微企业实施阶梯性吸纳就业补助政策，年度内新吸纳各类劳动者 100 人以下且稳定就业半年以上的，按每吸纳 1 人 1000 元的标准给予补助；年度内新吸纳各类劳动者 100 人（含）以上且稳定就业半年以上的，按每吸纳 1 人 1500 元的标准给予补助。（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七）推进转移劳动力就业。各乡（镇）人民政府要主动与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各地劳务服务站点加强沟通对接，建立良好合作关系，及时掌握省内外用工岗位信息、就业人员工作、生活信息等，为实施精准培训、高质量就业、维护输出

就业人员权益等搭建平台。对于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市场主体，介绍劳动者到省外就业的，按规定落实每人800元的职业介绍补贴。积极配合省、市人社厅等有关部门开拓境外劳务市场，对有境外就业意愿的劳动者，主动提供服务，落实相关补贴政策，帮助他们顺利实现境外就业。（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八）加强劳务品牌建设。实施“一乡一品”、“一乡多品”工程，突出古建维修、高级焊工、非遗传承、药茶加工、社区康养、家政服务、现代旅游、直播电商、物联网技术等培育方向，努力贯通实施技能培训、职业能力评价、证书发放、输出就业“一条龙”服务。2021年，力争打造市级劳务品牌1-2个。（责任单位：县应急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九）探索推进培训就业服务一体化模式。培育建立集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劳务派遣、劳务输出、人力资源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培训就业服务机构，综合运用劳动力建档立卡信息平台、公共服务就业平台、失业保险系统平台、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信息数据库，精准组织培训、劳务派遣、就业服务、托底保障等工作。实行专业化、组织化运作，在帮扶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和提高收入方面蹚出一条培训就业的新路子。（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十）全力加强创业载体建设，以创业带动就业。积极创

建创业孵化基地（园区），加大创业孵化基地（园区）奖补政策落实力度，加强创业孵化基地监管，不断提升孵化服务，增强孵化能力，提高孵化效果，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十一）完善培创联动机制激发技能人才创业活力。探索建立技能培训和创业帮扶高效衔接、联动配合工作机制，每年重点对参加技能培训的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开展创业帮扶。充分发挥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效应，对有创业意愿的劳动者，有针对性提供创业培训（实训）、项目推荐、开业指导、融资服务、场地支持、政策落实等服务。坚持每年举办一次全县创业大赛。（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十二）加大帮扶力度促进充分就业。各乡（镇）选取1-2个劳动力资源相对丰富、失业人员或就业困难人员较多、基层平台建设相对薄弱的重点社区（村），开展充分就业帮扶行动。对社区（村）内的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等重点群体开展“131”服务（提供1次职业指导、3个适合的岗位信息、1个培训项目），促进劳动者充分就业。（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 四、建立健全劳务市场体系

（十三）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充分发挥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打造县、乡两级全

覆盖、业务经办流程和经办平台统一的公共人力资源市场体系。运用就业专项补助等各类资金，支持劳动力市场、人才市场、零工市场建设，补齐基层劳动保障服务平台短板，确保县、乡两级人力资源市场场地设施配套完善、功能满足需求、方便服务群众。鼓励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拓展服务内容、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水平。（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十四）全方位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水平。实施标准化服务，加强县、乡、村三级公共就业服务队伍建设，统一服务清单、服务标准，扩大服务供给，提升服务水平，推进便民化服务，落实“快办”行动、“减证便民”行动。优化服务环境，提高服务满意度。推进智慧化服务，全面推进“互联网+公共就业服务”。拓展全市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网络平台功能，提升服务效能，为办事群众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十五）开展线上、线下招聘。聚焦各群体就业关键时期，开展“惠民生促就业”系列专项活动，2021年，组织开展“春风行动”、“技能圆梦想、就业有‘位’来”、“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行动”、“金秋招聘月”等大型活动，大力挖掘优质就业资源，吸引更多劳动者参与。针对退役军人、残疾人、开发区落地项目企业、高校毕业生等不同群体，开展专场招聘活动。常态化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为重点群体持续提供

部门负责养老服务、康养产业发展所需的养老服务人员培训等工作。财政部门确保各类职业培训补助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农业农村部门负责高素质农民培训。退役军人部门负责退役军人技能培训。文旅部门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工艺美术从业人员、乡村旅游服务人员等技能培训。卫体部门负责医疗护理员（病患、老年、母婴）、保育员等技能培训。应急管理部门负责指导协调煤矿、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领域安全技能培训，做好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和发证工作。国资监管部门指导国企开展技能培训。乡村振兴部门负责乡村振兴带头人及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鼓励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有关单位及行业协会积极参与职业技能培训等工作。

（二十二）强化资金监管。加强职业技能培训的资金统筹使用，明确资金的使用方向、流程，防止重复补贴，充分发挥职业技能培训资金使用效能。人社、财政部门要对各类补贴标准进行评估，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县政府安排相应经费，对职业技能培训、教材开发、师资培训、教学改革、培训监管等基础工作给予支持，把参加上级、本级组织的职业技能大赛参赛人员食宿补助、集中培训，组织大赛等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确保活动正常组织。

（二十三）实施严格的责任考核。将“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工作目标列入各级政府目标考核范围，科学设定考核指标，

合理进行考核验收。依据任务完成情况和质量情况，进行考核奖惩，实行动态调整。

- 附件：1. 沁水县 2021 年新增技能人才任务分解表  
2. 沁水县 2021 年重点群体职业技能提升任务分解表  
3. 沁水县 2021 年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任务分解表  
4. 沁水县 2021 年职业技能评价任务分解表

## 附件 1

沁水县 2021 年新增技能人才任务分解表

| 序号 | 任务<br>部门单位  | 取得证书人数 |          |
|----|-------------|--------|----------|
|    |             |        | 其中：高技能人才 |
| 1  | 县人社局        | 2500   | 1400     |
| 2  | 县教育局        | 330    |          |
| 3  | 县工信局        | 500    | 310      |
| 4  | 县住建局        | 300    | 200      |
| 5  | 县交通局        | 310    | 160      |
| 6  | 县农业农村局      | 700    | 200      |
| 7  | 县畜牧中心       | 300    | 150      |
| 8  | 县林业局        | 300    | 150      |
| 9  | 县农经中心       | 200    | 100      |
| 10 | 县文旅局        | 300    | 150      |
| 11 | 县卫体局        | 300    | 160      |
| 12 | 县应急局        | 600    | 200      |
| 13 | 县能源局        | 500    | 230      |
| 14 | 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 150    | 100      |
| 15 |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150    | 82       |
| 16 | 县妇联         | 400    | 200      |
|    | 合计          | 7840   | 3792     |

## 附件 2

### 沁水县 2021 年重点群体职业技能提升任务分解表

单位：人

| 项目<br>乡（镇） |     | 普惠制<br>培训人数 | 一式一制<br>培训人数 | 取得证书<br>人数 | 脱贫劳动力培训<br>取得证书任务 | 备注 |
|------------|-----|-------------|--------------|------------|-------------------|----|
| 1          | 龙港镇 | 928         | 314          | 1415       | 623               |    |
| 2          | 端氏镇 | 397         | 134          | 605        | 143               |    |
| 3          | 嘉峰镇 | 390         | 132          | 595        | 17                |    |
| 4          | 郑村镇 | 242         | 82           | 369        | 7                 |    |
| 5          | 郑庄镇 | 299         | 101          | 455        | 157               |    |
| 6          | 柿庄镇 | 177         | 60           | 270        | 228               |    |
| 7          | 十里乡 | 162         | 55           | 247        | 105               |    |
| 8          | 固县乡 | 115         | 39           | 176        | 373               |    |
| 9          | 胡底乡 | 161         | 55           | 246        | 72                |    |
| 10         | 中村镇 | 230         | 78           | 350        | 30                |    |
| 11         | 土沃乡 | 111         | 38           | 169        | 514               |    |
| 12         | 张村乡 | 67          | 23           | 103        | 241               |    |
|            | 合计  | 3280        | 1110         | 5000       | 2510              |    |

### 附件 3

## 沁水县 2021 年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任务分解表

| 企 业 名 称            | 培训人数 | 取得证书人数 | 备注 |
|--------------------|------|--------|----|
| 沁和能源有限公司           | 5000 | 4900   |    |
| 山西通豫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沁水分公司 | 40   | 39     |    |
| 山西龙骏艾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40   | 39     |    |
| 沁水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 50   | 49     |    |
| 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100  | 98     |    |
| 沁水县顺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70   | 69     |    |
| 山西和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50   | 49     |    |
| 山西沁水煤层气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150  | 147    |    |
| 沁水顺世达铸业有限公司        | 200  | 196    |    |
| 沁水县恒泰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 260  | 255    |    |
| 合计                 | 5960 | 5841   |    |

附件 4

## 沁水县 2021 年职业技能评价任务分解表

单位：人

| 序号 | 评价机构          | 评价任务 | 备注 |
|----|---------------|------|----|
| 1  | 沁水县职业中学       | 3800 |    |
| 2  | 山西沁水煤层气投资有限公司 | 500  |    |
| 3  | 山西圣康蜂业有限公司    | 500  |    |
|    | 合计            | 4800 |    |

